

金門縣衛生局 105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壹、前言

積極推動各項公共衛生事務、提昇醫療服務品質、促進縣民健康是衛生局所秉持的為民服務理念與基本職責，尤其在新興傳染病與慢性病的雙重威脅下，預防保健與醫療更應並重，我們須改變過去只重醫療，忽視預防保健的觀念，加強整合並提昇醫療品質。本局整體工作目標以建構區域級「健康醫療服務島」及「銀髮健康養生島」為主軸，持續強化本縣長期照護服務，加強健康促進、醫藥衛生、食品安全等，期使公共衛生與醫療服務平衡發展，保障人民生命安全，以提供民眾更優質的生活品質及在地醫療。本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依上開原則訂定 5 項策略績效目標及 15 項衡量指標，並明訂具體目標值及衡量標準，據以衡量績效。為評估計畫執行績效，已請各科室辦理自評，並就各分項逐項檢視評核，檢討未達目標之原因及因應策略，以作為未來計畫修正參考。

貳、近 3 年預算及人力

一、近 3 年預算、決算趨勢(單位：百萬元)

年 度		103	104	105
預 算	決 算			
公務預算 (縣預算)	預算	452.53	513.59	475.04
	決算	407.90	431.10	445.55
作業基金	預算	-2.86	-1.92	-0.47
	決算	2.27	2.49	2.47
照護發展 基金	預算	4.41	3.48	1.9
	決算	53.89	30.37	-32.15
合計	預算	454.08	515.15	476.47
	決算	464.06	463.96	415.87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一)公務預算之預決算趨勢說明：

1.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 (1) 105 年度預算較 104 年度減列 3,855 萬元，主因為 105 年資本門未編列土地購置款及金湖衛生所新建工程經費改由 106 年預算支應故辦理 105 年追減。
- (2) 104 年度預算較 103 年度增列 6,106 萬元，主因為 104 年經常門增列駐地備勤航空器委外經費 1,500 萬元、自費健檢及人工生殖補助款 3,156 萬元及資本門土地購置款增編 1,750 萬元。
- (3) 103 年度預算較 102 年度增列 1,689 萬元，主因為 103 年資本門購置土地減編約 1,850 萬元。

2.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05 年度決算數均較預算數少 2,949 萬元，主要係長照、交通轉診及掛號費等結餘 496 萬、安寧返鄉經費結 929 萬元，資本門金湖衛生所規畫設計未決標剩餘 351 萬元，餘為經費擰節或發包剩餘等；104 年度決算數均較預算數少主要係駐地備勤航空器委外未決標 1,500 萬元、安寧返鄉經費結 1,508 萬元及資本門金城醫療用地一筆未取得 2,957 萬元；103 年度決算數均較預算數少，主要係員額尚未補實、各項補助依實核支及擰節支出等節餘所致。

(二) 醫療作業基金之預決算趨勢說明：

1.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 (1) 105 年度預算短絀較 104 年度預算淨減少 145 萬元，主要係業務收支淨增加所致。
- (2) 104 年度預算短絀較 103 年度預算淨減少 93 萬 5 千元，主要係業務收支淨增加所致。
- (3) 103 年度預算短絀較 102 年度預算淨減少 127 萬 5 千元，主要係業務收支淨增加所致。

2.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05 年度決算賸餘數較預算增加 294 萬 5 千元，主要係醫療成本擰節支出致。

(三) 醫療照護發展基金之預決算趨勢說明：

1.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 (1) 105 年度預算賸餘較 104 年度預算淨減少 158 萬元，主要係獎勵計劃經費增加所致。
- (2) 104 年度預算賸餘較 103 年度預算淨減少 93 萬 8 千元，主要係獎勵計劃經費增加所致。
- (3) 103 年度預算賸餘較 102 年度預算淨減少 4,023 萬 7 千元，主要係獎勵計劃經費增加所致。

2.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105 年預算賸餘數較決算賸餘數減少 3,405 萬，主要係獎勵計劃資本門經費實際支出數較預算增加所致。

三、實際員額：

年 度 項 目	103	104	105
正式職員	38	41	41
約聘僱人員	16	15	12
臨時人員	39	40	51
技工、工友	7	7	7
合計	100	103	111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備註
<p>一、加強金門醫療長照資源及空中轉診服務</p>	<p>中央：11,009 縣：313,825 合計：324,834</p>	<p>1. 加強金門縣醫療資源，提昇縣民就醫服務品質</p>	<p>1. 醫療照護發展基金補助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辦理羅致優良醫師及醫事人員運用提升計畫、醫事/護理人員及醫療相關人員留任及服務品質提昇計畫、金門醫院烈嶼院區醫療品質提昇計畫、提升醫事類臨床教學專業知能及服務品質計畫、提升直昇機轉診安全性、居家護理訪視交通費、提昇金門地區中風防治計畫、醫院癌症篩檢品質提昇計畫、預防醫療暴力增設急診室保全計畫、全國轉診中心服務計畫、加強產後照護計畫、全責護理計畫、提昇精神醫療復健計畫及綜合醫療大樓空間整建及醫療儀器設備購置等，補助經費計1億2,164萬5,608萬元。</p> <p>2. 辦理「金門地區醫療給付效益提昇計畫（IDS）」，每年所需經費6,332萬1,680元，爭取中央健保署補助2,851萬2,000元，餘由本局編列補助。</p> <p>3. 急診醫療服務 1,342.5 診次、專科醫師駐院 78 人次、專科門診 775 診次、其他醫事人員 74 診次、神經外科專案支援 190 人次、遠距醫療 73 人次等，計畫執行經費共計 6,771 萬 7,541 元，其中健保署支付 2,722 萬 9,294 元，本縣支付 4,048 萬 8,247 元。</p>	
		<p>2. 離島地區緊急醫療服務</p>	<p>1. 105 年急重症傷病患緊急空中轉診後送人次計 325 人次，其中直昇機後送計 64 人次，C-130 軍機後送計 261 人</p>	

			<p>次。</p> <p>2. 105 年安寧(息)返鄉服務計 47 人次。</p> <p>3. 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設立「轉診服務中心」，聘請三位轉診服務專門人員協助轉介病患，提供正確的諮詢及即時的掛號服務等業務，病患在轉入、轉出過程中得到連續性之照護，順暢就醫、受檢，針對個案需求即時提供適當協助。</p> <p>4. 105 年嚴重病患自行搭機(船)來臺就醫暨空中轉診陪同醫護人員交通費補助計畫補助轉診赴台就醫病患計 10,600 人次，補助交通費計 2,586 萬 4,922 元。</p>	
		<p>3. 落實長期照護整合與籌建護理機構及健康養生社區</p>	<p>1. 籌建護理機構及健康養生社區：</p> <p>(1) 東半島「養生照護園區」之規劃地點座落於金門醫院及昇恒昌太湖飯店附近，羅神父紀念館後面(湖前段 6-3 地號)，面積約 4.7 公頃土地，規劃主要建設為老人養生住宅、護理機構，附屬設施為養生會館、復健中心、輔具展售租借中心、銀髮族相關設施等。</p> <p>(2) 該案已通過離島重大投資計畫審查及都市計畫變更，用地地目變更為「養生照護產業專用區」。</p> <p>(3) 該案重新擬定招商相關文件，計畫改以設定地上權方式辦理，並提請議會進行土地審議，未獲議會同意，又為配合政府長照 2.0 政策及金門醫院將舊門診大樓改建為慢性照護機構之規劃，本案目前暫緩執行。</p> <p>2. 籌建金城鎮綜合醫療大樓：</p> <p>(1) 西半島「醫療照護園區」規劃地點座落於金城鎮民生</p>	

			<p>路天主教堂附近，涉及金城鎮祥安段 898~930 地號等 23 筆土地，面積共計 1.2 公頃，其中私有地部分，擬規劃為老人住宅、日間照顧、社福、失智失能養護中心等，由該天主教自建自營；另縣有地及國有地將規劃興建聯合門診中心、檢查檢驗、復健、血液透析、健檢中心、護理之家、醫美中心等醫療及銀髮照護服務。</p> <p>(2) 目前已完成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刻正委託辦理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及都市計畫變更等，完成後繼續辦理招商等相關業務。</p>	
二、推展保健業務，增進縣民健康與家庭幸福	中央：0 縣：7,500 合計：7,500	1. 整合式篩檢暨健康管理照護計畫	<p>1. 105 年篩檢人數 3,660 人次。</p> <p>2. 三高異常人數統計：高血糖 12.11%、高血壓 30.28%、高血脂 29.1%。</p>	
	中央：0 縣：21,000 合計：21,000	2. 金門縣政府補助自費健康檢查計畫	<p>1. 105 年補助 6,830 人次。</p> <p>2. 三高異常人數統計：高血糖 11.81%、高血壓 33.18%、高血脂 31.2%。</p> <p>3. 強化縣民自我健康管理意識，減少慢性病併發症，降低健保支出及後送比率。</p>	
	中央：0 縣：12,000 合計：12,000	3. 金門縣縣民接受人工生殖技術費用補助計畫	<p>1. 105 年補助 186 人次。</p> <p>2. 已懷孕 69 人。</p> <p>3. 補助金額計 1,197 萬 7,998 元。</p> <p>4. 藉由補助，提昇不孕夫妻生兒育女的機會，也減輕其經濟負擔。</p>	
	中央：3,870 縣：0 合計：3,870	4. 菸害防制計畫	<p>1. 105 年獲中央核定補助本縣推動菸害防制計畫第 2 階段經費為 86 萬 3,000 元，辦理菸害防制執法稽查輔導計畫、戒菸服務網絡計畫、青少年菸害防制計畫、營造無菸支持環境與宣導計畫等工作。</p> <p>2. 結合健康促進學校工作持續</p>	

			<p>營造與推動無菸校園及青少年菸害防制工作，共同保護青少年健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建構戒菸服務網絡，由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金城鎮衛生所、金寧鄉衛生所、金沙鎮衛生所、金湖鎮衛生所、烈嶼鄉衛生所、吾家診所、金城診所、陳水湖診所、大賀藥局、大山藥局、大安牙科診所、盧冠宇牙醫診所及金城盧冠宇牙醫診所等院所提供二代戒菸服務，並持續推廣與提供有菸癮的民眾力行戒菸行動。 4. 辦理各場域(社區、校園、職場、軍隊、社團等)菸害防制衛生教育活動、戒菸班活動，計 55 場次、3,703 人參加。 5. 至本縣五鄉鎮各場所執行菸害防制法稽查工作計 1,413 項次，加強取締不法，取締違規吸菸行為人案件計 15 件、其中未滿 18 歲者違規吸菸計 10 件，違反第 5 條對消費者販賣菸品以電子購物方式計 1 件，違反第 14 條輸入菸品形狀之其他任何物品(電子煙)計 2 件、無正當理由未依通知接受戒菸教育者處罰其父母或監護人計 4 件。 6. 鼓勵本縣家庭推動「無菸家庭」運動，持續辦理無菸家庭召募，鼓勵家戶營造無菸生活環境，提倡營造無菸生活運動，共同營造健康的無菸金門島。 7. 於縣府網站、本局網站、各機關學校跑馬燈、金門日報、衛生局月刊、公車車體刊登菸害防制衛教宣導、菸害防制新法，加強民眾拒菸、戒菸觀念，共同推動反菸活動。 8. 不定期安排宣導人員於本縣水頭港埠及金門航空站室外
--	--	--	--

			<p>公告禁菸範圍進行禁菸宣導，加強維護現場無菸環境，避免出入境旅客遭受二手菸的危害，提升本縣觀光品質。</p> <p>9. 配合中央進行公告高級中等學校以下周邊環境全面禁菸規定，於本縣 27 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含公立幼兒園)周邊環境設置禁菸標示及加強宣導周邊環境禁菸規定及辦理公告禁菸規定。</p>	
<p>三、強化各項防疫工作，確保縣民健康免受疫癘危害</p>	<p>中央：0 縣：200 合計：200</p>	<p>補助產婦接種百日咳疫苗</p>	<p>孕產婦成人百日咳疫苗免費接種服務 (Tdap5)：</p> <p>(1)採購成人百日咳疫苗計 420 劑。</p> <p>(2)於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之孕產婦人數計 474 人，應接種人數 273 人，實際接種人數 259 人，接種率 94.9%(5 年內接種者不予重覆施打)。</p> <p>(3)本縣百日咳通報病例數為 0。</p>	
<p>四、加強藥政、化妝品、食品衛生管理工作，確保消費大眾健康</p>	<p>中央：1,490 縣：3,862 合計：5,352</p>	<p>1. 加強藥政管理，落實藥事服務，確保用藥安全。</p>	<p>1. 查核各醫療院所藥事人員親自執業及於執業時佩戴執業執照暨藥商負責人親自駐店管理，計 72 家次，均符合規定。</p> <p>2. 不定期至各地攤、商家及中西藥房、藥商、藥局輔導及稽查不法藥物之販售，計 224 家次，未查獲不法藥物。</p> <p>3. 至地區各賣場及商家進行化妝品標示檢查，計 80 家次，均符合規定。</p> <p>4. 配合衛生福利部政策，針對地區各醫療院所藥袋標示是否完整進行輔導與稽查，計 89 家次，均符合規定。</p> <p>5. 有關一般商家不可販售維士比、保力達 B 等政策，進行輔導與稽查，計 45 家次，均符合規定。</p> <p>6. 加強電視台、電台暨各類媒體違規藥物、化粧品廣告之監控</p>	

			及取締，計查獲未經核可之藥物、化粧品廣告 138 件，已分別移請外縣市處辦。	
		2. 管制藥品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核本縣管制藥品醫療院所藥局，共計 37 家次，均符合規定。 2. 105 年 11 月 12 日於本局會議室辦理「管制藥品管理相關實務講習」，共計 1 場，計 35 人參與。 	
		3. 加強食安宣導積極稽查食品衛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輔導食品業者建立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 GHP 之自主管理制度計食品製造業 113 家次，其中有 42 家未符合規定，食品販賣業者 211 家次，其中有 57 家未符合規定，現場開立限期改善輔導通知書，經複查均符合衛生相關規定。 2. 加強本縣肉類加工食品業等進行查核輔導，總計 6 家次。其中未符合規定者計 3 家次，現場開立限期改善輔導通知書，經複查均符合「食品安全管制系統」之相關規定。 3. 加強市售加工食品衛生稽查與管理計 113 家次，其中 42 家次未符合規定，經通知限期改善，均已改善完成。 4. 輔導食品業者依法辦理食品登錄總計 1,894 件，辦理食品相關法規及衛生教育宣導計 6 場次。 5. 輔導食品業者正確的食品標示計 886 件。 6. 針對市售食品抽驗計 823 件（飲料冰品及加水站 108 件，穀豆類食品等計 374 件，熟食食品計 59 件，畜產品計 71 件，蔬果計 161 件，蛋品計 16 件，油脂 1 件，醬油及調味品 15 件，其他食品 18 件，抽驗不合格計 25 件，已要求商家立即下架及限期改善，或 	

		<p>4. 加強餐飲衛生管理降低食物中毒發生率。</p>	<p>移請外縣市處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對學校營養午餐及建檔列管之餐飲業者進行衛生稽查計 30 家次，其中不符規定者計 4 家次，已開立輔導改善或限期改善通知書，輔導其改善缺失。 2. 輔導地區列管之觀光旅館餐廳、承攬筵席之餐廳、外燴飲食業、伙食包作業、承攬學校餐飲之餐飲業、自助餐業及早餐業等業者自主衛生管理共計 126 家次，其中開立限期改善通知書者計 7 家次，經複查，皆已完成改善，將持續加強業者衛生自主管理觀念，全面落實衛生管理。 	
<p>五、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工作，提供正確檢驗數據，作為衛生行政管理依據，以維護縣民健康</p>	<p>中央：0 縣：4,952 合計：4,952</p>	<p>1. 食品衛生檢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成年度抽驗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防腐劑檢驗 235 件，2,820 項次，全數合格。 (2)人工甜味劑檢驗 96 件，384 項次，全數合格。 (3)過氧化氫檢驗 73 件，全數合格。 (4)二氧化硫檢驗 70 件，1 件酸菜不合格。 (5)亞硝酸鹽檢驗 19 件，全數合格。 (6)甲醛檢驗 8 件，全數合格。 (7)順丁稀二酸檢驗 7 件，全數合格。 (8)黃麴毒素 131 件，524 項次，1 件不合格。 (9)酒中甲醇、乙醇檢驗 6 件，全數合格。 (10)食品中著色劑檢驗 27 件，102 項次，全數合格。 (11)市售熟食、飲料之微生物檢驗 194 件，534 項次，其中 23 件不合格，經輔導改善後複驗，已全數合格。 2. 完成年度校正計畫。 3. 通過 FDA 黃麴毒素檢驗增項認證。 	

			4. 完成多項國內外檢驗能力測試。	
		2. 包裝飲用水及營業衛生水質檢驗。	完成年度抽驗計畫,抽檢飲用水18件及營業水質224件,其中飲用水質4件不合格,營業水質11件不合格。	
六、興建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舍計畫	中央：16,572 縣：5,570 合計：22,142	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興建計畫	1. 本案原興建地位於市港段,105年度變更興建用地為金湖鎮湖前段29及37-1地號土地,基地面積共計1,200平方公尺,擬規劃為醫療保健服務空間、社區健康中心及辦公空間等。 2. 目前已取得衛福部106及107年經費補助,並完成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發包,刻正依約辦理工程規劃設計等相關事宜。	
七、籌建金門地區質量檢驗中心	中央：0 縣：2,000 合計：2,000	完成質量檢驗中心籌設之前置規劃	因政策檢討,原案延宕至下半年度執行,於105年12月完成議價決標,決標金額新台幣180萬元,該規劃案預計於106年12月完成。	

肆、施政目標達成情形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	建構長期照護園區及興建衛生所,提昇衛生保健服務品質。	1	籌建護理機構及健康養生社區招商計畫	100%	40%	●	本案以設定地上權方式辦理,並提請議會進行土地審議,但未獲議會同意,又為配合政府長照2.0政策及金門醫院將舊門診大樓改建為慢性照護機構之規劃,本案目前暫緩執行。
		2	籌建金城醫療照護園區	100%	60%	●	1. 完成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畫期中報30%。 2. 完成先期規劃期末報告30%。 3. 未完成提報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10%。 4. 未完成都市計畫變更3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3	興建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舍	100%	10%	●	1. 已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10%) 2. 未完成建照申請及取得(40%) 3. 未辦理工程招標、施工(50%)
二	健全醫療照護及緊急醫療體系，提昇醫療服務品質	4	每萬人口醫師數(含基層醫師人力)	≥7.8人	8.14人	★	(醫師總人數/總人口數)*10000=(110/135114)*10000=8.14人 (基準日每年12月15日)
		5	急診病患空中轉診比率	< 0.5%	0.2%	★	病患直升機緊急後送人次)/急診總人次*100%=(64/29553)*100%=0.2%
		6	門診急重症轉診比率	< 4%	3.2%	★	(轉診人次/金門醫院各衛生所門診總人次)*100%(自行搭民航機)(地區醫療能力提升指標) (10,600/334,661)*100%=3.2%
		7	縣民醫療服務滿意度	≥65%	64.5%	★	105年度縣民醫療服務滿意度為64.5%(104年度醫療服務滿意度為63.6%)
三	推展保健業務，增進縣民健康與家庭幸福	8	本縣民眾參與金好康及成人康檢查健檢查比率	100%	100%	★	(申請補助人數/預估105年度篩檢人數)*100%=10490/6000*100%=175%
		9	金門縣縣民接受人工生殖技術費用補助涵蓋率	≥10%	23.8%	★	(申請補助人數/預估本縣近10年不孕症人數)*100%=186/781*100%=23.8%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0	18歲以上人口吸菸率	≤15.3%	7.7%	★	1. 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調查本縣成人吸菸率為7.7%(男性14.6%、女性0.7%)。 2. 原訂目標值為≤15.3%，實際達成為7.7%，目標達成率為198.7%。 3. 本縣18歲以上人口吸菸率(7.7%)相較於全國平均吸菸率(17.1%)仍低9.4%，為全國最低，績效優良。
四	強化各項防疫工作，確保縣民健康免受疫癘危害	11	百日咳疫苗接種比率	≥80%	94.9%	★	(實際施打人數/金門醫院孕產婦人數)*100% =259/273*100%=94.9% 註：實際孕產婦人數為474人，其中有201人以前已接種過，故修正後之孕產婦人數為273人(474-201=273)
五	加強藥政暨食品衛生安全輔導，維護消費者權益	12	食品業者日常稽查後續管理	≥95%	100%	★	[完成追蹤管理(件數)/食品稽查不合格數]*100% =16/16*100%=100% 稽查總件數387件，不合格16件皆已完成追蹤管理
		13	食品檢驗之後續追蹤	≥95%	100%	★	(不合格件數有做後續追蹤管理件數/依年度計畫達成抽驗件數之不合格件數)*100%=40/40*100% =100% 抽驗總件數計823件，不合格者計25件，皆有做後續追蹤管理並依法處辦
		14	辦理違規藥物、化妝品廣告	≥90%	100%	★	(結案數138/監控違規數138)*100%=10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目標值	實際值	達成度 (評估燈號)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5 積極參與國內外各單位舉辦之檢驗能力測試	≥15 分	23.5	★	<p>參加測試至少 3 次，測試結果之滿意度總分達以下評分標準：</p> <p>1. 國內： 滿意:1.5 分 應該注意:0.5 分 不滿意但有改善:0.2 分</p> <p>2. 國外： 滿意:2 分 應該注意:1 分 不滿意但有改善:0.5 分)</p> <p>實際參與國內測試 7 次，國外測試 7 次，除一次國外測試結果為應注意外，其餘結果均為滿意 (7*1.5)+(6*2)+1=23.5</p>

伍、紅燈及白燈之施政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一、建構長期照護園區及興建衛生所，提昇衛生保健服務品質。	籌建護理機構及健康養生社區招商計畫	●	本案原以 BOT 方式進行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及招商作業，因政策改變將改採設定地上權招商，而暫緩招商作業。招商文件全部重新修訂，並針對設定地上權招商方式擬定投標須知、投資契約、設定地上權契約及專業不動產估計開發權利金等相關作業，本案於議會臨時會中進行專案報告，並提請進行土地審議，仍未獲議會同意，又為配合政府長照 2.0 政策及金門醫院將舊門診大樓改建為慢性照護機構之規劃，本案目前暫緩執行。
	籌建金城醫療照護園區	●	本案已完成先期規劃報告，惟因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北教區來函表示因其內部意見尚未整合，建議暫停本案，故於 105 年 10 月 14 日由翁參議自保會同本局陳局長拜會主教公署協商相關籌建細節，本案將俟與該會協商達成合作共識後，再提報離島重大建設投資計畫及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等後續作業。
	興建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舍	●	1. 本案原規劃興建於金湖鎮市港段 18 地號土地，並已於 103 年完成用地取得。104 年 4 月 23 日獲衛福部函復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評估燈號	原因說明暨因應策略
			<p>「准予繼續規劃」後，已委請工務處代辦委託規劃設計監造事宜，歷經四次招標，於104年12月31日完成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發包訂約。</p> <p>2. 105年1月21日政策小組會議決議變更本案建築基地位置為金湖鎮湖前段29地號等4筆國有地，並請工務處辦理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解約事宜。其後本局隨即依規定程序辦理土地分割及撥用等事宜，其間辦理2次土地分割，並配合國產署審核意見縮減撥用範圍(基地面積)為金湖鎮湖前段29地號等2筆國有地，同時修訂相關興建計畫函報衛福部，於105年11月17日奉行政院核准撥用。</p> <p>3. 本案目前已取得衛福部106及107年經費補助，並已由工務處代辦重新完成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案發包，刻正依約辦理工程規劃設計等相關事宜。</p> <p>4. 綜上所述，本案係因政策變更等因素致未達原定目標值。</p>

陸、績效總評

本局105年度施政計畫計訂定5項策略績效目標及15項衡量指標，其中「籌建護理機構及健康養生社區招商計畫」等3項衡量指標未達原定目標值，評估燈號為紅燈(●)，經檢討，係因政策變更及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其餘衡量指標均已達標。針對未達成之部分，已督促所屬於106年賡續加強執行。